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楊岱格
電話：02-7712-9036
Email：sandray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0500266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來函(10500266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有關104年12月30日修正公布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部分條文，將自105年3月15日施行，請查照並請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5年2月25日院臺法字第1050154280B號辦理

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